

贾奋勇 渐喻 陈廷柳 著

绝代风流绝代痴

——关于曹操的真实故事

警官教育出版社

踏破时空觅英雄

——关于曹操的断想

生在中国很让人恐惧，因为你脚下的每一寸土地都有可能浸透了古往今来一次次顺着屠刀流下的鲜血；你呼吸的每一口空气都饱含了痛苦的呻吟；你看到的每一片天空都记忆着无数绝望的眼神……

生在中国也很令人兴奋，因为你走的每一步都有可能踏着一代代英雄们的足迹；你的血管里流着胜利者的自信和骄傲；你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躲不过英雄们的注视。想一想，神圣感就会油然而生……

我们有什么样的未来，决定于我们怎样看待过去；我们有多大的作为，取决于我们心目中的楷模。

中国的历史是一部拥挤不堪的历史，形形色色的人物在这里活动着，散发着持久的影响力。迎向未来的中国人将从哪个人身上汲取最大的刺激力，嫁接出最富有冲击力的人格？这实在是一个难题，是一个永远也不会有绝对正确答案的难题，是一个将有无数种答案的永恒的疑问。

不过，对于这个问题，中国人一直有一个简化的模式：他们用刘备与曹操、诸葛亮与曹操去套一切古往今来的人物，类似于刘备和诸葛亮的就是“好人”，而近似于曹操的便是坏蛋无疑。自然，答案便是：向刘备、诸葛亮们学习、看齐，而对于曹操们则要愤怒、仇恨、咬牙切齿了。

但是，如果让我在刘备与曹操、诸葛亮与曹操之间作出选择，我会毫不犹豫的选择曹操。我相信，未来的中国需要曹操，需要曹操式的思想与行为方式。以曹操为基准，中国人会在这多事的地球上弄出一个全新的局面。

曹操与项羽——

项羽乃楚将项燕之后，系出名门。他借祖辈资望起兵，仗着自己的贼大胆横行天下无敌手。不过，这小子一脑门子山大王式的胡思乱想，放着好好的长安城不呆，一把火烧了富丽堂皇的阿房宫，跑回穷山恶水的徐州去跟老乡们吃喝玩乐，满天下地指手划脚，好不惬意。结果，项羽不但搅乱了天下、人心，也弄乱了自己的阵脚，被土里土气的刘邦刘老三追到长江边自杀了事。

对比项羽，曹操的背景就差多了。他是曹家的养子，本人来历不清，养父又出自阉竖之门。论文韬、武略、勇力胆识，曹操都不在项羽之下，但因为出身问题，他的原始号召力就比项羽差远了。项羽在短短四、五年里，从啸聚一方到统一全国到兵败身亡，惊天动地，可怖可叹。曹操纵有大志，也得从人家的跟班、帮手做起，几起几落，反复折腾，才终于打败了一拨拨农民领袖、官宦贵族，穷几十年的心力才确立了自己在现实和历史中的地位。唯其如此，项羽的经历给人的感觉如悲剧小品，即使意味无穷，也仍是个小故事；而曹操却是一部巨大的百科全书，从哲学、政治、文学一直到处世为人的细节方面能给人们以全面的启示。

项羽涂抹了一部任性、糟糕的历史剧，而曹操却殚精竭虑地创作了辉煌的史诗。

曹操与刘邦——

无疑，刘邦是历史的宠儿。这个远在东方偏僻山野的小知识分子、流氓无产者，竟能够昂首阔步踏上大秦皇帝的殿堂，横扫那些世系久远的公子王孙，把每一寸华夏山河牢牢地捏在自己的手里。历史在刘邦身上体现了空前的公正和平等，“成者王侯”，“将相本无种，男儿当自强”。

但是，大约四百年之后，当曹操再一次去争取这种平等和公正时，历史却是罕见地吝啬。曹操始终无法摆脱刘邦的影子，为了能够立定脚跟，他必须把刘邦那没出息的后代供奉在自己头上，他必须一只手抓住刘家天子，一只手去与群雄格斗；他要不折不扣地贯彻走向成功必备的利己主义，同时还要费尽心机为自己的行为作冠冕堂皇的辩护。靠着刘邦幽灵的护佑，蜀汉、东吴活过了曹操，大汉神话胜过了曹操。

曹操征服了无数的土地和人群，却没能战胜习惯、传说和坟茔的威力。这是后继者永恒的悲剧。

曹操与袁绍——

古人传说，曹操和袁绍少年时是好朋友，经常一起去干缺德事。有一次，他们想去抢劫一个富户人家的新媳妇。于是，悄悄埋伏在这家的大院外，夜深人静时，两个坏小子大呼：“贼来了！”引得这家的男士全都冲出来捉贼。这两个家伙乘机越墙而入，由袁绍扛着新媳妇夺路而逃。那家人发现后拼命追赶，眼看就要追上了，袁绍却又突然被荆棘挂住不得脱身。这时，曹操急中生智，高声大叫：“贼在这里！”袁绍一听急了，猛地一窜，挣脱了荆棘。虽然逃过了追捕，袁绍也给弄得血肉模糊，着实调养了一阵子。

后来，这两位又成了逐鹿中原的对手。袁绍败了，气死了。想想，这也在情理之中。袁绍的智力毕竟比曹阿瞒差一截子，

活该他失败。

曹操与刘备——

刘备是曹、孙、刘鼎峙三人中才具、实力最差的一位，他靠着跟皇帝攀亲赢得了所谓“正统、正义”，靠着假仁假义赚取过一官半职、抓到过一星半点的土地。可他的才略实在不成，让大家打来追去，四处寄命。最后，依仗着周瑜打败了曹操，他才在荆州停下了流浪的脚步。然后，靠着投机取巧、欺负本家兄弟，他把益州弄到了手。不过，仅仅是因为地理的难度和孙吴的牵制，刘备和他的那个白痴儿子才得以在四川盆地中为汉家续命数十年而已。

在当时的中国大地上，刘备绝不是曹操的对手。可是，在以后的一千多年间，刘备的地位却越来越坚挺，成了人人敬重、学习的榜样，而曹操却一日一日地变丑变灰，以至不论老少妇乳一概嗤之以鼻。

这实在荒谬之至，面对不可更改的历史，人们依旧这么不可救药地感情用事。仅仅为了回避曹操的积极主动所必然导致的血腥、丑恶和对公认价值观的破坏等种种副作用，人们就选择了刘备这么一个好事和坏事都干得不怎么样的家伙加以崇奉。这是中国民族性最深层的悲剧。

曹操与诸葛亮——

跟曹操比较，诸葛亮更象是一个幻觉。在现实的历史操作中，诸葛亮的业绩可以说是微乎其微。刘备死后，诸葛亮不做扎实的工作富国强兵，而是以民疲国穷的小小蜀汉屡屡“北伐”，在完全无望的情况下妄图侥幸成功，何其可笑，何其笨拙。然而，后代却把诸葛亮奉为百世难见的贤相明臣，整个是黑白颠倒。人们幻觉中的诸葛亮智慧超群、无所不能，而历史

现实中的他在同时代的政治家中远远称不上出色。

诸葛亮穷其一生所做的工作，就是刻意地把自己打扮成儒教经典所描画的那种标本式的人物。无疑，他成功了。而曹操的那些实实在在的历史作为在后代人眼里却怎么也闪现不出夺目的光彩。一个伟大的英雄却成了一个人为幻象的反面陪衬，这不能不说是我们文化的最重大失败之一。

曹操与苻坚——

苻坚差点统一了全中国，最后却死在自己部下姚萇的手里。苻坚也曾能征惯战，也曾壮志冲天。但他有一个最大的毛病就是好虚荣，为了显示自己的宽厚仁慈，他对被打败的敌手们格外开恩，让他们一个个活在自己身边捣乱破坏。一时间，政治权术那残酷的规则似乎被苻坚打破了，他也为此很是得意。然而，淝水一战之后，他那些受恩者很快就抛弃了他，杀死了他。

而曹操却始终能够把握住政治的规则，他既救人又害人，他从不会被自己的某种表面感觉牵着走，他从不想一惯地遵从一种思路。

曹操与佛——

曹操不是那种高诵佛号祈求保佑的小百姓，曹操是专门为“佛”制造信徒的家伙。

曹操与上帝——

曹操是上帝之鞭中最好的一根。

曹操与女人——

曹操爱女人，曹操也值得女人去爱。

曹操与男人——

曹操是有史以来活得最放得开的中国男人之一，曹操是

大多数男人可望而不可及的梦幻。

曹操眼中的过去——

曹而人类曾经普遍认为，历史是一个退化的过程。希腊人将历史划分为：黄金时代、白银时代、青铜时代、铁器时代等等，孔夫子也感到历史正在无可奈何的走向堕落。于是，过去总是显得那么美好。一代代的人类象是走入歧途的羔羊，代代相传，以讹传讹，从错误走向错误。而曹操这样决心在时间上有所作为的豪杰，绝对不会去搜索枯肠为过去赋予伤感的哲学意义。对于他，过去更象是一个巨大的指令，要求他不犹豫地继续前进，去在时间和空间上制造经久不息的英雄传奇。

曹操眼中的未来——

人类现在普遍认为，历史是一个不断进步的过程，由低到高向着美好的未来攀升。而对于曹操这样历史中的英雄，这样曾经实实在在地参与了历史创作的人，他明白，进步更多的是人们仰望星斗时的想象。高悬在天顶的那个未来永远明亮美好、摄人魂魄，而你的脚步走向的地方却总是曲曲折折、坎坷不平。许多人们希望甚至相信，未来意味着改善，意味着痛苦的不断缓解。而如果曹操知道，在他之后，中国大地上依然充斥着屠戮、灾难、绝望，他会会心地一笑，似乎在说：果然不出我之所料。

曹操眼中的现在——

对于大多数人来说，现在是过去的无奈的结局，现在是无法把握的未来的一个简单的起点。而在曹操的眼里，现在是精神的和物质的一切存在的生长点。他要紧紧地抓住这个“现在”，他知道，只有握住“现在”这柄利剑，他才能真正在时间上刻下深深的印痕。通过现在去体会过去和未来，这才是生命最

重要的存在根据。

瞬间与千古——

中国人历史观的最大误区之一就是，中国人始终热烈地相信“一时胜负在于力，千古胜负在于理”这条历史格言。中国人虔诚地致力于告状、讲理，他们总好象在为一千年之后人们对自己的看法生活着，他们想在每一个瞬间里接上“理”的链条，直至一个纯粹的“理”的世界。

而曹操清楚，一时的胜负才是千古发展的决定因素，赢得瞬间才真正意味无穷。试想，如果官渡之战曹操战败，即使他得了个全忠全孝、为国捐躯的美名，他对历史本身却已没有任何影响力。生前不知死后名，“理”给刘备们带来的赞誉一点也改变不了他们在历史中的实际处境。“生不五鼎食，死则五鼎烹”主父偃就这么痛快淋漓地扔掉了“千古”。

光与影——

一个人，独自在无边无迹的大地上行走，无所不在的阳光夹着热浪烧灼着他的心灵和肉体。忽然，他看到远处有片静谧的树影。他立刻不顾一切地狂奔过去，在那暗蓝的影荫中他舒舒服服地躺倒休息，再也不想起来继续赶路。慢慢地，他没有了活力，没有了生命。

有极个别英雄，他们永远照彻着人类文明的天空。他们的思想、行为是那么热烈、刺激，有时甚至让人无法接受。于是，人们宁可蜷缩在另一些小几号的人物的身旁，避开大英雄的强光。希望生命力能在那柔和的身影中轻轻松松地展开……人们痛恨、嫉视曹操，因为他太刺目；人们喜爱、敬重刘备，因为他挡住了曹操的赤裸的行径。

黑与白——

当我们在极力地渴望纯净的理想国时，有几个人能坚持过一种单色调的生活？当我们对历史人物品头论足、横加指责时，有谁愿意、有谁敢于坦露自己那毛病百出的心灵？

曹操是他所处的那个相对坦率的时代的最为坦诚的人之一，他敢于宣称他是杂色的，他敢于向世界表明，人类都是非常矛盾的。

曹操杀了一批批的精英，却单单留下了骂得他狗血喷头的陈琳，为什么？

曹操为人民死难、千里赤地慨叹不已，可他自己曾经亲手制造了多少血案？

曹操文章之坦率，前无古人，基本上也后无来者。可他的政治权术的真正深厚黑暗之处，我们是否将永远无法了解？

……对于曹操这样的人，最好不要妄图全面评价，最好不要加以解析。只能品味、体会，一点点地去发掘。

善与恶
看来，恶是生命中最积极的因素，善也必须由恶来推动和实现。在他那个时代，曹操作了最大的恶，行了最大的善。他用成千上万人的鲜血和头颅换取了大半个中国的安宁，用这安宁拯救了无数生灵。

永远的挑战
曹操是生命力的一个范本，曹操是人类观念最综合的体现者，曹操是我们心灵中一个永远的呼唤。每一个中国男人都必须迎接曹操的挑战。学习曹操，战胜曹操，未来中国的希望就在于此。

目 录

第一章 生存就是目的 1

兵荒马乱,遍地烽火,赤地千里,孤鸿哀鸣……曹阿瞒陷入了沉思:茫茫人海,尔虞我诈,何处是我归宿?我该怎么办?历经苦难,阿瞒终于觉醒:生存乃第一要义,于是他浪子回头,健身强体,昼夜苦读,桥玄成了他的忘年朋友,为他指点迷津;为了增强自信,阿瞒同许子将纵论英雄,妙语惊人;为了扩大自己知名度,他甘心忍受宗世林的白眼,做出了一件件惊世骇俗之事;为了吞并诸侯,他强忍心中的厌恶与鄙视把白痴献帝供奉起来……最终他把自己放逐到恶的荒原上,这是他之所以成功的秘诀,也是他为自己赢得千古骂名的原因所在。读完本章,你会禁不住为阿瞒的激动而激动,为恶之力颤抖。

第二章 满足就是死亡 33

“我要呼唤这样的刹那,你真美呀,请你留一下……”浮士德满足了,他的生命也结束了。

“老天为什么不让我多活几年,我要彻底消灭刘备、孙权……”曹阿瞒临终前热泪滚滚,他对自己一生的业绩不满足,他要永远战斗。

毛泽东睥睨秦皇汉武,藐视唐宗宋祖,惟独对阿瞒推崇备至,读完本章你就能找到答案了。

第三章 诚实就是失败 64

“兵不厌诈”“没有诚实的政治家”。作为政治家与军事家的曹操，没有比他更善于使用各种诈术的了。《三国演义》塑造了足智多谋的孔明，却忽略了实际上更诡谲不测的阿瞒，本章为您展示了阿瞒的漂亮手腕，读后你会拍案叫绝。也许您还会拍案大怒……

第四章 杀人的艺术 109

曹操一生不知杀了多少人？他怒杀孔融、杨修，毒死荀彧，气死荀攸，赐死崔琰、屠戮姜圭、许攸，追杀匈奴使者，斩杀华佗，借刀杀祢衡……可曹操绝不是个虐杀成性的杀人魔，他有一套独特的杀人“哲学”，了解了这套哲学，你就会理解为什么在有人纵火造反时他处死“救火的人”而“不救火的人”反而无罪，为什么他杀孔融，除祢衡毫不手软，而对骂遍他祖宗三代的陈琳却格外开恩？

第五章 宝剑斩诸侯，诗文酬壮心

..... 133

将军称雄岂止在战场，文坛霸主何必是科班？阿瞒运筹于帷幄之内，杀敌于挥剑之间。把酒临风，高声吟唱，何其潇洒！此其后谁人能及？

第六章 绝代风流绝代痴 163

曹操身上没有太多的道德束缚，所以他活得潇洒，爱得奔放，恋得痴情。为了风流迷人的邹氏，他折将损子；为了俊美可爱的杜氏与关云长结怨；他敬慕貂蝉却空余情恨；深爱二乔，暗恋文姬，垂涎甄氏（曹丕妻子）……他有如林美姬侍妾相伴，却深感孤独……

第一章 生存就是目的

一、曹操的自白：我就是恶

我杀人，我骗人；我玩弄人，我讹诈人。我自私自利，我无情无义。我嫉妒超过我的人，我怀疑所有的人别有用心。我飞扬跋扈，不可一世。我专横任性，卑鄙无耻，奸诈诡谲就象一只千年老狐。我渴望进攻不息，无限占有，渴望强劲的对手倒在我的脚下。阴谋是我的职业，无情打击是我的求生手段，“宁我负人，毋人负我”是我的信条，极坏和极好同样名存青史，就是我的价值观。只要我的思想仍在活动，我就绝不停止进攻，要问我为什么要这样想，这样做，我只想告诉你们——因为我要生存！因为我是曹操！

多少人诅咒我，痛恨我，畏惧我。他们愤怒得晚上睡不着，欲食我肉，吮我血。但是他们只是浪费感情。胜利的微笑属于我，而不是属于他们。只是天不假我余年，否则我要把刘备、孙权全面收拾干净。我剑锋所向，无不成为粉末。我开创了属于自己的事业，我在历史上挥剑勒下我的名字。我的肉体消失了，但我的精神获得了永生。

二、赢得千古骂名，亦是一条好汉，因为极恶和极善都是一种天才

曹操是个奇妙的人物。自从曹操死了这么多年以来，他一

直是人们争论的焦点人物，许多文人学者曾经为此费了多少光阴，为的是揭开曹操之迷，给他的对手以一个措手不及的打击，以便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个历史难题。但是曹操这个人死后还象生前一样奸猾异常，躲躲闪闪，至今人们还难以给曹操画一张神形肖有的肖像。但读了下面这些章节，你就有可能得到一系列逼真的曹操行状图。

曹操的骂名不是后代才有的。在曹操当时，甚至在他还是少年时代，就有许多名士对曹操骂得活龙活现，淋漓痛快了。许劭寓骂于褒，孔融指桑骂槐，祢衡击鼓骂曹，陈琳以文骂曹等等，不一而足。其中要数陈琳骂曹最有声有色，感情充沛，气势凌厉。实际上，陈琳是替袁绍骂曹。袁绍想和曹操在中原一争高低，就叫陈琳起草一篇檄文，历数曹操罪行，连他祖孙三代也一起骂了。陈琳以他天纵文才作此檄文，效果颇佳，连曹操本人也佩服他骂得有艺术。

陈琳奋笔疾书，骂道：“司空曹操，其祖父叫曹腾，做过朝廷的中常侍。与左珪、徐璜一同胡作非为，贪财贪色，傲慢不逊，横行霸道，所作所为伤风败俗，暴虐百姓。曹操的父亲叫曹嵩，廉耻丧尽，乞为宦官曹腾养子。贪赃枉法，以钱买官，黄金白璧，车载斗量，贿赂权贵豪门，窃居朝廷要职，朝纲崩溃，国家无法，祸国殃民，罪在不小。

曹操是阉宦之孙，贪官之子，毫无美德可言。奸猾异常，争强斗胜，好乱乐祸。袁将军昔时统率精兵健将，横扫顽凶逆臣，后又遇上董卓搅乱朝政，屠杀百官，残害君王。诸路英雄提剑击鼓，共击董卓。当时正四处收罗英雄好汉，虽有瑕污，仍予录用，因此使得曹操能够参预军事策略的制订，把他当作得力的助手。而曹操愚蠢轻佻，见识短浅，轻率进军，又轻易撤退，丧

失斗志，摧折士气，几次丢兵弃甲落荒而逃。

袁将军又把士兵甲杖分拨给他，让他担任东郡太守，兖州刺史，授给他偏将之职，交给他军政大权，希望他能够打一次胜仗，作为回报。而曹操却乘此机会，凭此资本，飞扬跋扈，无视君国，随心所欲，暴民殄物，异常酷烈。盘剥百姓，敲骨吸髓。迫害贤良之臣，构陷忠善之才。原来的九江太守边让，英才俊逸，天下知名，因为他为人正直，指瑕不避斧钺，论人不曲意奉迎，而被曹操枭首刑场，祸及妻子。士林义愤填膺，咬牙切齿；民众怨声载道，号冤声震天地，一人挥臂抗曹，全州云集响应，所以曹操在徐方被正义之师击败，领地被吕布夺走。他四顾彷徨，又东奔西驰，没有立锥之地，异常落魄。

袁将军本着强干弱枝的道义，所以又披坚执锐，率领大军征讨吕布。金鼓声震四野，吕布军队受挫。把曹操从灭亡边缘救了过来，又让他做一方之长官。这样袁将军对曹操恩同再生父母，而自己却受兖州人民的怨恨。

后来皇帝回到洛阳，各地军阀、乱臣贼子把持朝政。当时冀州北边常受敌人威胁，皇帝寝食不安，忧心如焚。因此派徐勋出发令曹操到京都修缮帝王宗庙、宫室，保卫年幼的皇帝。而曹操顺着自己心意，擅自行动，威胁皇帝，迫使他迁都，污辱公卿百官，败法乱纪，发号施令，专擅政权；按着自己的心意赏爵奖禄，信口开河，杀戮百官。所宠爱的恩惠如海，让他光宗耀祖，所厌恶的则绝灭三族。聚在一起谈话的人格杀勿论；在腹肚内议事的惨遭暗杀。人在道路上，只能以目光相招；百官不敢讨论朝政，仅仅充当闲散人员。

太尉杨彪，历居显职，总理政事。曹操因为杨彪眼色不对，加以无名之罪，棍棒交加，五毒俱至。凡是触怒自己的，曹操无

视国家法典，颐指气使，随意惩罚。

议郎赵彦，忠诚可嘉，直言进谏，意见有合理之处，因此皇帝倾耳侧听，予以采纳，并加奖赐。曹操欲偷梁换柱，迷障众目，盗窃权柄，杜绝言路，立即逮捕赵彦，不报告皇帝法吏，就处死赵彦。

梁孝王是先帝母弟，坟墓四周松柏苍苍，排列如阵，而曹操率领将士掘墓盗财，破棺暴尸，金玉财宝为之一空。直到现在还令人涕泣歔嘘，鬼神震怒。曹操身处三公之官，而所作所为犹如暴君强盗，野蛮惨酷，令人发指。败国虐民，无以复加。加上他苛政如虎，密探暗布，调查人人言行，网罗张挂四周，陷阱布满道路。人一举手就触刑犯法，一举足就跌进陷阱。因此兖州、豫州人民百无一靠，人人自危，皇都人人敢怒不敢言，日日怨恨嗟叹。历观古今典籍，所记载的贪婪、暴虐、冷酷无道之臣，没有一个比得过曹操。

袁将军正在讨伐其他叛逆之臣，未来得及对朝政进行整顿，加上他宽宏仁慈，希望曹操能够中止暴行，改过从善。但是，曹操豺狼野心，暗藏难测之阴谋，竟然想摧毁汉家天下，孤立削弱汉室，消灭正直忠诚之人，使自己成为霸王。居心险恶，阴谋歹毒，天理难容。

当今汉室力量孤弱，纲纪松弛，曹操凭着七百个虎狼之兵围守皇宫。表面上称宿卫皇宫，实质上对皇帝如同囚犯，常常刀锯加颈，棍棒临身。”

陈琳秉着袁绍的旨意，收集曹操暴行劣迹，写成檄文，张布于世，廓清世人耳目。檄文中所列举的各种罪状曹操均没有加以辩解，而是默认了。后来，袁绍失败，陈琳归附曹操，曹操对陈琳说：“以前你为袁本初作檄书，只要开列我的罪状就够

了。我的罪恶自己承担，为什么谩骂我的父亲以至祖父呢？”陈琳无言以对。曹操对自己的罪过予以默认了。

曹操后来成为窃国奸贼，其痕迹可以追溯到他的少年时代。陈寿说曹操少年时就很机敏有权谋策略，而且任侠放荡，不治行业。可能就是一个爱胡闹的无赖恶少。人们常说自古英雄出少年，怎么不见得自古坏蛋也出少年？其实这两句话都适合曹操。

三、拆毁道德的城墙，把自己放逐在恶的荒原上，寻找新的生存原则

曹操在年纪很小的时候，就学会了撒谎骗人、设圈套、爱冒险。他天生就不是一个循规蹈矩的孩子。别人不喜欢他，但他非常喜欢自己。

曹操对名声早就有兴趣，当时名士的风度给曹操留下了较深的印象，他产生了一种成名欲。人默默无闻地活上一辈，象早生夕死的虫子一样，是毫无价值的。一个人活着就要造成一连串的轰动效应，自己成为公众的关注的焦点，议论的中心，崇拜的对象，畏惧的魔王，才不枉世上走一遭。

俗话说：“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要想成名，做坏事倒不失为一条捷径。当然，做坏事需要一种鬼才。做了坏事，必须有使自己脱离干系的才能。如果做坏事自己反受牵连，象一头蠢驴被捉住狠揍一顿，那真叫木匠做枷锁——自作自受。不过曹操似乎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是按照他的天性去做的。他的思维就与别人不一样，因此他所干的事情总是惊世骇俗的，都是一些骗人、抢新娘、行刺，没水求蛟等一些稀奇古怪的事

情。因为它们与礼法、传统世俗格格不入，曹操就有了一个恶名。总之，曹操成了知名人士，他的名声象猫头鹰的叫声一样传布了四乡八邻。这是个令人皱眉的人物，不过，如果那些社会名流，愚妇村夫要知道这个人物还会干出更多的让人瞠目结舌的坏事来，那么，他们对曹操少年时代玩的恶劣把戏就不会大惊小怪了，而且还会悄悄地说：“咱们等着瞧吧，这个家伙将会搅乱世界。”

当然，我们现在不必惊慌，因为曹操还在树林子里打猎射箭，跑马逐鹿，根据孙子兵法与他的同伙摆摆军事阵势，晚上读韩非子、申不害、商鞅、孙子等人的著作，法家的思想很对他的胃口，他认为儒家思想未免有点迂腐，特别到了朝政不治，社会混乱的时代，如果还要遵循克己复礼那一套，那无异于变相自杀。这时的曹操紧要的是树立一些做人的基本观念，清除一些妨碍人性自由的传统礼法，否则他就很难成为后来的曹操。

曹操最大的成功是要使自己成为不讲道德的人。忠、孝、仁、义、悌、友、信、慈等是害人不浅的东西。用这些准则武装自己，那无异于自投罗网。道德是无能的人用来攻击别人、保护自己的武器，而有才能的人首先考虑的是自己的才能能否得到最大限度的施展，不能以德碍才。几十年后，曹操颁布唯才是举令，是他这种思想的纲领化，政策化。建安十五年，曹操作《求贤令》，他说：如果一定要有高尚的品德才能使用，那么齐桓公凭借什么称霸于世！因为管仲就是一个贪财的人，是他助齐桓公建成霸业。与嫂子通奸，盗窃金钱的人只要有才照样可以启用。道德是次要的，若真有一技之长，哪怕你“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有不光彩的名声，有被讥笑的行为，即便你“不